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,应到董事 9 人(其中独立董事 3 人),实到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,以赞成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通过了《关于审议重庆雅佳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》:

同意公司将重庆雅佳置业有限公司 60%的股权出售给自然人谢勇。成交价格以重庆金翰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雅佳置业 60%股权评估后(重金翰评字[2015]第 0048 号《重庆雅佳置业有限公司评估报告》)的评估值 3756 万元作为作价基础,经双方协商后,确认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800 万元。(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《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)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